

2020年宁国市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2023年还本付息公告

为保证 20 宁国债（债券代码：2080276）还本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还本付息资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 1、发行人：宁国市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2020 年宁国市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 3、债券简称：20 宁国债
- 4、债券代码：2080276
- 5、发行总额：7.90 亿元
- 6、票面利率：4.89%
- 7、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20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7 年 10 月 14 日止
- 8、本次付息日：2023 年 10 月 15 日（由于 2023 年 10 月 15 日为休息日，实际支付日期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为 2023 年 10 月 16 日）

二、本次还本方式（适用于提前还本债券）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设置提前偿还条款，条款如下：“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本期债券设置本金

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2023 年 10 月 15 日）、4（2024 年 10 月 15 日）、5（2025 年 10 月 15 日）、6（2026 年 10 月 15 日）、7（2027 年 10 月 15 日）年末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故本次本金偿还比例 20%，还本采用减少面值（本金值/百元面额）的方式办理债券提前兑付。

三、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付息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付息、兑付相关机构

1、发行人：宁国市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宁国大道国投大楼

联系人：余乐

联系电话：0563-4110087

2、受托管理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梅山路 18 号国元证券 1205

联系人：王欣欣

联系电话：0551-62207814

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部门：登记结算部

联系电话：010-88174297

四、备注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
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20 年宁国市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23 年还本付息公告》之盖章页）



宁国市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26 日